

中國通緝六名恐怖份子

均為「東伊運」骨幹 涉多宗命案 資產已凍結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江鑫嫻 北京報導) 公安部6日發佈消息稱,為進一步打擊「東突」恐怖勢力,在掌握「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簡稱「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部分成員確鑿犯罪證據的基礎上,經國家反恐工作領導機構依法認定,該部已於5日公佈包括6人在內的「恐怖活動人員名單」,決定對其資金及其他資產依法予以凍結。這是中國公安部10年來第3次發佈「恐怖活動人員名單」。公安部重申,中國公安機關願與國際社會開展反恐合作。



中國公安部在其官方網站上公布了《第三批認定的恐怖活動人員名單》。中新社

名單上的6人分別是:努爾麥麥提·麥麥提敏、阿不都克尤木·庫爾班、帕如哈·吐爾遜、吐送江·艾比布拉、努爾麥麥提·熱西提,以及麥麥提依明·努爾麥麥提。6人均為中國國籍,其中1人出生於1965年,2人為70後,另外3人為80後,從身份證號碼可見6人均為新疆居民。

近年偵破數十起恐怖活動

據了解,是次公佈名單為中國公安部第三次發佈「恐怖活動人員名單」。在2003年和2008年,公安部也曾分別發佈「恐怖活動人員名單」,兩份名單上分別有11人和8人。

公安部表示,是次公佈的6名恐怖活動人員均係聯合國認定的恐怖活動組織「東伊運」的骨幹成員,均曾參與組織、策劃和實施了針對中國境內外目標的各種恐怖活動。其中,有的領導恐怖活動組織實施各種暴力恐怖活動;有的組織恐怖訓練,制定恐怖襲擊計劃並下達行動指令;有的招募成員,籌集恐怖活動經費,積極開展製爆活動;有的在互聯網上大肆宣揚暴力恐怖思想,煽動暴力恐怖活動。

公安部表示,近年來,中國公安機關會同有關部門立足境內外兩條戰線,成功偵破數十起恐怖活動案件,挫敗了恐怖襲擊圖謀,沉重打擊了「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打掉其在境外建立的多個招募人員接應站點,有效阻止了一批企圖非法出境加入其組織的暴力恐怖勢力、民族分裂勢力和宗教極端勢力等「三股勢力」人員。

願與國際社會合作反恐

當前「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仍在不斷通過多種渠道對境內「三股勢力」人員進行宣傳、煽動,企圖實施恐怖破壞活動,是中國面臨的最直接、最現實的安全威脅。公安部重申,中國公安機關願與國際社會開展反恐合作,並將加強與有關國家在反恐情報信息交流、引渡和遣返恐怖活動人員、截斷恐怖活動的資金來源等方面的合作。同時,希望有關國家政府及其執法部門發現此次公佈的6名恐怖活動人員的,立即依法拘捕並移交中國公安機關。

據了解,去年8月穆斯林齋月到來之前,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就曾連續遭遇多起暴力恐怖襲擊。2011年7月18日,多名暴徒攻擊了地處南疆的和田地區和田市公安局納爾巴格街派出所,殺害了1名協警和2名普通婦女群眾。在隨後的緝捕中,警方擊斃其中14人,抓獲4人,1名武警戰士因此犧牲。7月30日,在同樣地處南疆的喀什地區喀什市,2名暴徒搶劫了1輛汽車,衝撞人群,造成8名群眾死亡,27名群眾受傷。7月31日,喀什市區再次發生暴力恐怖案件,造成6名群眾死亡,12名群眾受傷,3名民警受傷。今年2月28日,喀什市葉城縣發生恐怖暴力事件,數名暴徒手持刀具在葉城幸福路市場行兇,致使十餘名民眾死亡,另有多名群眾受傷,至少2名暴徒被警方擊斃。

六名要犯 三人「80後」

努爾麥麥提·麥麥提敏



男,1965年7月19日出生,係「東伊運」的主要骨幹。

主要犯罪活動:1994年,努爾麥麥提·麥麥提敏非法出境至南亞某國,1997年,參與建立「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係該組織首批成員。2007年,努爾麥麥提·麥麥提敏指派該組織成員買買提艾力·鐵力瓦爾地潛入中國境內,糾集成立暴力恐怖團體。2011年7月底,買買提艾力·鐵力瓦爾地暴力恐怖團體在新疆喀什實施了一系列殺人、爆炸、放火等恐怖活動,造成多名無辜群眾和公安民警死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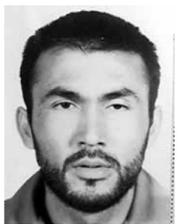
阿不都克尤木·庫爾班



男,1982年7月9日出生,係「東伊運」的主要骨幹。

主要犯罪活動:2002年8月,阿不都克尤木·庫爾班出境前往中亞某國,並於2003年9月到達南亞某國加入「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目前在該組織中擔任宣傳負責人。2011年8月和10月,阿不都克尤木·庫爾班兩次在「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製作並發布的恐怖聲明視頻中以主要人物身份出現,煽動中國境內極端份子和恐怖活動人員採取自殺式炸彈襲擊、持刀砍殺無辜群眾等方式實施恐怖活動。

帕如哈·吐爾遜



男,1972年1月23日出生,係「東伊運」的主要骨幹。

主要犯罪活動:2009年9月,帕如哈·吐爾遜夥同他人非法出境到中亞某國,後赴南亞某國加入「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2011年5月,帕如哈·吐爾遜發表了恐怖聲明視頻,號召中國境內極端份子和恐怖活動人員針對中國政府進行恐怖活動。

吐送江·艾比布拉



男,1981年3月22日出生,係「東伊運」的主要骨幹。

主要犯罪活動:2005年,吐送江·艾比布拉以學醫為名赴西亞某國,2008年前往南亞某國加入「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2011年8月,吐送江·艾比布拉與中國境內極端份子和恐怖活動人員聯繫,傳授製作爆炸物的技術,並發展組織成員,針對中國政府進行恐怖活動。

努爾麥麥提·熱西提



男,1970年12月27日出生,係「東伊運」骨幹成員。

主要犯罪活動:1997年,努爾麥麥提·熱西提出境前往南亞某國參加「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擁有全面的軍事技能。2005年,被該組織派往西亞地區活動。主要任務包括:一是物色、發展極端份子參加「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二是協助「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在中亞、西亞、東南亞多個國家建立中轉站,並直接指揮各中轉站接應加入「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的人員前往南亞地區;三是協助參加「東伊運」恐怖活動組織人員使用偽假身份辦理護照證件。

麥麥提依明·努爾麥麥提



男,1983年6月5日出生,係「東伊運」成員,國際刑警組織通緝人員。

主要犯罪活動:2009年7月,麥麥提依明·努爾麥麥提夥同他人購買和製作刀具、燃燒瓶等作案工具,計劃在中國新疆莎車縣中心地區實施放火、殺人等恐怖活動。中國公安機關及時破獲此案,麥麥提依明、努爾麥麥提畏罪潛逃。同年10月,麥麥提依明、努爾麥麥提再次糾集他人購買製爆物品。該團體在中國新疆莎車縣某民居聚爆過程中引發爆炸,造成1死1傷。

境內恐怖威脅長期存在

專家解讀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江鑫嫻 北京報導) 當前中國反恐形勢如何?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安全與戰略研究所所長李偉在接受本報採訪時表示,雖然在國際反恐合作以及境內依法反恐的打擊下,恐怖份子在中國的生存空間不斷縮小,但威脅依然長期存在,中國的反恐工作仍然任重道遠。對中國反恐的能力,李偉表示肯定,認為中國具有完備的體制、機制,有足夠力量掌控反恐局面。另外,在與其它國

家合作方面亦取得了很多成果,「東伊運」的多個頭目已在外國被擊斃。

恐怖勢力生存空間趨縮小

李偉表示,是次公安部公佈第三批恐怖人員名單,是中國依法反恐的一個正常程序,並無特別之處。去年10月底全國人大公佈法案,這6人大量從事了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加強反恐工作有關問題的決定》所嚴禁的活動,因此,是次公佈名單是中國整體反恐的一個環節。

李偉認為,中國在境內外反恐方面取得了長足的進步,在國際反恐合作以及境內依法反恐的打擊下,恐怖勢力的生存空間不斷縮小。但中國必須承認,目前仍面臨著現實的恐怖威脅,恐怖威脅依然長期存在,反恐依然是中國的長期任務。

凍結資金具兩層含義

公安部決定對恐怖份子的資金及其他資產依法予以凍結,有哪些意義?李偉認為,恐怖活動本身就是一個跨國活動,是次公佈人員均已

逃往國外,不在國內控制之下,凍結資金具有兩層含義:第一,如果發現他們在國內有資金賬戶往來,肯定會依法予以凍結;第二,可以依據《關於加強反恐工作有關問題的決定》,令中國與其它國家的反恐合作具有法律基礎,如果與中國合作的國家發現恐怖份子的資金往來,應同樣予以凍結。

中國會與哪些國家合作反恐?李偉表示,這些國家應包括上合組織成員國,以及與中國進行雙邊合作的國家。合作國家除了配合凍結恐怖份子資產外,還應與中國通過司法合作方式,對恐怖份子予以逮捕和引渡。

溫州金融綜改擬4年分3步走

香港文匯報訊 據《每日經濟新聞》報導,今年2月剛上任溫州市市長的陳金彪,5日帶領副市長朱忠明、市金融辦主任張震宇來到杭州,與一眾專家學者討論《溫州市金融綜合改革試驗區實施方案(徵求意見稿)》(以下簡稱徵求意見稿)。

計劃2014年形成完善體制

自3月28日召開的國務院常務會議決定設立溫州市金融綜合改革試驗區並確定了12項主要任務後,溫州市金融辦曾

表示,將加緊制訂出台《溫州市金融綜合改革試驗區實施方案》。在此背景下,此方案的徵求意見稿很快出爐。

據悉,徵求意見稿提出的總體要求是,到2015年,金融業發展成為溫州經濟的重要支柱產業,具體分三個階段:今年是試點起步階段;2013年-2014年為全面推進階段,初步形成完善的地方金融體制;2015年及以後為深化完善階段。

徵求意見稿提出,要探索建立民間融資備案管理制度,引導融資主體特別是

法人實體進行民間融資備案登記。具體措施是,在鹿城區先行開展民間借貸登記服務中心試點,引進一些國內及溫州本土中介機構入駐。

支持民資參與地方金融

徵求意見稿並提出,要加快發展新型金融組織。支持民間資金參與地方金融改革,重點爭取在符合條件的民企、自然人根據有關規定發起設立村鎮銀行、農村資金互助社、小額貸款公司等試點,以及符合條件的小額貸款公司按規



溫州正探索建立民間融資備案管理制度。圖為溫州一家民間資本管理公司資料圖片

韓擬制定法律 圖佔中國管轄蘇岩礁

香港文匯報訊 據環球網報導,蘇岩礁是位於東海北部的水下暗礁,屬於中國管轄的海域,但韓國卻無視這一客觀事實,企圖將其佔為己有。據韓國《東亞日報》6日報導,為了有效控制蘇岩礁、獨島(日本稱「竹島」),以及整個「海洋領土」,韓國政府計劃推行法律制定,並擴大改編政府機構。

此,韓國海洋部5日表示要制定「海洋領土管理基本法」,並最早6月提交國會。一旦此項法律制定完成,韓國海域將能按其功能分類進行管轄。事實上,中國在蘇岩礁問題上的立場是一貫、明確的。早在2006年9月14日,時任外交部發言人秦剛在主持例行記者會時就強調,蘇岩礁是位於東海北部的水下暗礁,中國與韓國在此不存在領土爭端。

華貨輪伊朗海域遭海盜劫持

據中新社北京6日電 中國駐伊朗大使館參贊黃黎明6日接受中新社記者電話採訪時證實,中國南京遠洋公司貨船「祥華門」號當地時間4月6日上午9時30分左右在伊朗波斯灣口外阿曼灣赫赫巴哈金竹日爾港附近海域被海盜劫持。黃黎明表示,目前還沒有和劫持中國人質的海盜取得聯繫,尚不確定「祥華門」號上的船員人數以及傷亡情況。他表示,中國貨船在該海域遭劫持事件

「實屬罕見」。據中國駐伊朗使館網站消息,事件發生後,中國駐伊朗大使館已啟動應急機制,要求伊方採取一切必要措施,全力營救中國船員和船隻,確保人員和船隻安全。黃黎明同時表示,目前使館方面已與伊朗外交部、軍方和海事等部門進行密切的溝通,正在盡全力與遭劫持船員取得聯繫。

非法集資詐騙逾億 溫州女子判死緩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白林森 溫州報導) 昨日,與浙江東陽吳英年紀相若的80後溫州女性王彩平,與其兄長一起合夥非法集資詐騙,被溫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一審判處死刑,緩期2年執行,並處沒收個人全部財產。王彩平胞兄王光林在逃。

王彩平,女,1982年出生於溫州民間借貸風波發源地的龍灣區。2009年開始,王彩平和她的兄長王光林(在逃)以購買廠房、購置房產、開擔保公司的名義,以支付高額利息為誘餌,向他人借款。法院查明,2010年1月到10月,王彩平騙取鄭某等15名被害人資金共計人民幣1億11.14萬元。然而,王彩平兄妹並沒有償還能力,卻將大部分騙取的資金用於投資期貨與黃金,並造成鉅額虧損。至案發時,除支付利息580餘萬元外,仍有9,400餘萬元的損失無法歸還。2010年11月23日,王彩平與部分被害人協商不成被扭送至永中派出所。

法庭認為,被告人王彩平夥同王光林募集的資金數額特別巨大並給被害人造成巨額的經濟損失,其行為已構成集資詐騙罪。王彩平與王光林主觀上明知對方向他人借款,仍共同使用2人的集資款進行期貨和黃金交易,王彩平亦應對共同的集資詐騙數額承擔刑事責任,遂作出上述判決。